

债券代码：138573.SH	债券简称：22 豫通 02
债券代码：137764.SH	债券简称：22 豫通 01
债券代码：185061.SH	债券简称：21 豫通 Y4
债券代码：185058.SH	债券简称：21 豫通 Y3
债券代码：188811.SH	债券简称：21 豫通 Y2
债券代码：188810.SH	债券简称：21 豫通 Y1
债券代码：188521.SH	债券简称：21 豫通 01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1 豫通 01，债券代码：188521.SH)、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豫通 Y1，债券代码：188810.SH)、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21 豫通 Y2，债券代码：188811.SH)、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债券简称：21 豫通 Y3，债券代码：185058.SH)、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债券简称：21 豫通 Y4，债券代码：185061.SH)、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债券简称：22 豫通 01，债券代码：137764.SH)、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22 豫通 02，债券代码：138573.SH) 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 (2023 年修订)》《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公司原信息披露负责人为刘芮华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刘芮华先生，1978年3月生，博士；现任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历任河南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监察室副主任，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政治部副部长，河南省交通厅机关服务中心党委副书记、纪检委员、党委书记、主任、党委副书记，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 （二）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赵征峰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赵征峰先生，1970年10月生，中共党员，党校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现任集团副总经理；历任河南省郑州新郑国际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部长，河南省郑州新郑国际机场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河南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河南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 （三）变动原因

根据集团人事调动，由赵征峰先生分管集团债券发行业务。根据《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集团债券发行业务分管领导为集团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因此赵征峰先生同时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影响分析

根据《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

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1 豫通 01、21 豫通 Y1、21 豫通 Y2、21 豫通 Y3、21 豫通 Y4、22 豫通 01、22 豫通 02 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